附件1

首届农业科学技术图书奖评奖办法

第一条 为公平、公正、科学评定首届农业科学技术图书奖，根据《农业科学技术图书奖评奖章程》，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图书，是指由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正式出版、公开发行的图书。

由国家的法律、法规、各类会议文件及辅导材料、各类农业行业标准等汇编而成的图书不参评。

套书、丛书均可参加评审。套书每套为一种，只有全部出齐后方可参评；丛书全部出齐后可作为一种参评，也可选择其中单本书参评。

图书质量（内容质量、编校质量、设计质量、印装质量）检查结果为不合格的图书不得参评。

第三条 参评首届农业科学技术图书奖的图书为“十三五”期间出版的，首版第一次印刷时间自2016年1月至2020年12月（以图书版权页记录为准），符合《农业科学技术图书奖评奖章程》评奖标准的图书。

第四条 首届农业科学技术图书奖设金奖5个、优秀奖20个。

第五条参评范围及条件。参评图书应当无版权或其他法律纠纷，在以下方面具有重要价值和意义。

1.选题类别导向。优先推荐原创性的图书，包括农业科学前沿著作、经典权威学术专著、农业技术推广读本、科学普及畅销读物等涉农领域图书，兼顾考虑特别优秀的教材、社科类图书及少儿读物。内容健康向上，对于传播、积累农业科学技术和文化知识，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有较大贡献。

2.社会效益显著。优先推荐曾获得省部级以上图书奖，获得国家出版基金、国家科学技术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入选“十三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等图书。在本学科领域、本行业乃至全国有较大影响或在海外产生较好反响，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品牌效应。

3.发行数量较大。选题有一定的创新性，具有重要科学价值、文化价值和推广价值，深受读者喜爱，在同类型选题图书市场上有较大市场占有量，在行业内广受好评。

4. 编校质量优良、装帧设计新颖美观，格调高雅，具有先进的印刷复制水平。

第六条 组委会及评委会的组成。北京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发展基金会委托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推荐组成评奖组委会，组委会推荐农业领域专家、出版领域专家和出版社领导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各奖项的评审工作。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评奖具体工作。

第七条 评审程序

1.中国农业科学技术出版社按照《农业科学技术图书奖评奖章程》中评选标准的要求，从各单位和个人报送的所有图书中初选出100种图书，建立入围候选图书清单，报送评委会进行评审。

2.评委会专家对入围候选图书进行评选，采取评委会专家无记名投票的方式，提出获奖建议名单。

3.获奖建议名单经组委会审定后进行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组委会秘书处负责按程序报批确定获奖名单。

4.组委会在中国农业科学院2021年度工作会议期间举办颁奖大会，对获奖者予以表彰。